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2021年4月30日

目录

- 一、 公司简介
- 二、 财务会计信息
- 三、 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 四、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 五、 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 六、 偿付能力信息
- 七、 其他信息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一、公司简介

（一）公司名称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人民币

（三）注册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828-838号26F07、F08室

（四）成立时间

2006年02月21日

（五）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经营范围：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受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

经营区域：北京、上海

（六）法定代表人

段国圣

二、财务会计信息

(一) 资产负债表

	2020年 12月31日 本集团	2019年 12月31日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2019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资产				
货币资金	915,660,871	496,026,878	752,553,932	420,038,40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68,425,444	1,532,429,548	516,046,556	760,806,0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45,395,000	-	1,043,945,000	-
应收利息	48,460,507	65,320,631	36,381,648	56,678,924
应收账款	5,790,185,415	2,635,405,969	5,724,610,563	2,613,823,529
定期存款	407,240,360	317,181,711	366,000,000	243,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038,896,530	5,141,903,682	3,740,836,316	4,779,663,961
持有至到期投资	578,924,798	578,932,993	578,924,798	578,932,993
贷款及应收款项	226,329,049	269,666,667	226,329,049	269,666,667
长期股权投资	400,965,343	295,935,679	738,357,872	635,370,090
固定资产	35,056,288	38,545,683	33,816,707	37,288,659
无形资产	154,202,685	127,287,871	153,259,604	127,210,6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3,451	69,898	-	-
其他资产	222,475,104	245,159,693	125,849,150	196,846,262
资产总计	15,532,640,845	11,743,866,903	14,036,911,195	10,719,326,206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495,000,000	-	495,000,000
应交税费	1,472,340,052	686,979,562	1,446,624,585	659,334,000
应付债券	260,995,931	348,810,00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84,657	7,579,730	1,995,233	7,579,128
其他负债	3,365,927,476	2,365,512,720	2,876,483,281	2,205,781,382
负债合计	5,107,848,116	3,903,882,012	4,325,103,099	3,367,694,51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393,900,513	192,694,848	296,156,671	134,299,061
盈余公积	500,607,008	500,607,008	500,607,008	500,607,008
一般风险准备金	415,094,132	178,849,662	415,054,507	178,810,333
未分配利润	8,115,191,076	5,967,833,373	7,499,989,910	5,537,915,2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24,792,729	7,839,984,891	9,711,808,096	7,351,631,696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15,532,640,845	11,743,866,903	14,036,911,195	10,719,326,206

(二) 利润表

	2020 年度 本集团	2019 年度 本集团	2020 年度 本公司	2019 年度 本公司
一、营业收入	8,393,191,875	4,845,111,254	8,080,346,646	4,649,908,154
资产管理费收入	7,520,400,601	4,340,808,636	7,369,419,598	4,200,408,82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240,402	1,540,396	6,240,402	1,540,396
利息净收入	116,591,247	131,798,271	94,114,961	124,310,274
投资收益	310,245,078	111,727,505	221,229,137	78,786,96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2,101,615	36,112,881	11,064,374	35,030,350
汇兑损益	2,646,539	4,672,217	401,358	1,046,800
其他业务收入	373,298,681	217,578,170	366,464,318	207,911,364
资产处置收益	48,422	168,521	66,618	168,521
其他收益	11,619,290	704,657	11,345,880	704,657
二、营业支出	2,703,386,672	2,400,239,107	2,584,721,813	2,313,472,241
税金及附加	52,632,957	25,551,330	50,638,882	25,310,547
业务及管理费	2,643,683,290	2,352,039,252	2,526,028,054	2,283,525,286
资产减值损失	5,920,477	3,429,197	5,920,477	2,138,108
其他业务成本	1,149,948	19,219,328	2,134,400	2,498,300
三、营业利润	5,689,805,203	2,444,872,147	5,495,624,833	2,336,435,913
加：营业外收入	80,019,411	75,857,635	52,647,934	71,449,633
减：营业外支出	(7,039,805)	(2,001,004)	(7,008,571)	(884,376)
四、利润总额	5,762,784,809	2,518,728,778	5,541,264,196	2,407,001,170
减：所得税费用	(1,379,182,636)	(588,879,126)	(1,342,945,406)	(572,755,653)
五、净利润	4,383,602,173	1,929,849,652	4,198,318,790	1,834,245,517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4,383,602,173	1,929,849,652	4,198,318,790	1,834,245,517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	201,205,665	172,356,480	161,857,610	146,637,628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56,082,197	152,678,278	162,907,490	142,744,650
长期股权投资—其他综合收益变动	(1,049,880)	3,892,978	(1,049,880)	3,892,97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3,826,652)	15,785,224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4,584,807,838	2,102,206,132	4,360,176,400	1,980,883,145

(三) 现金流量表-本集团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资产管理费收到的现金	4,900,358,493	3,382,231,65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收到的现金	61,366,632	28,298,019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495,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0,837,230	627,909,8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22,562,355	4,533,439,534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294,719)	(5,074,9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95,570,953)	(793,086,244)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495,000,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95,356,207)	(558,846,1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9,823,044)	(1,777,749,8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32,044,923)	(3,134,757,2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0,517,432	1,398,682,2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203,084,922	3,498,044,69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9,571,203	203,642,0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到的现金净额	147,828	296,16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7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52,803,953	3,702,007,6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76,654,912)	(4,302,581,9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7,889,076)	(95,402,1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64,543,988)	(4,397,984,0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8,259,965	(695,976,373)

(三) 现金流量表-本集团 (续)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三、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8,205,15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75,769,285	348,8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673,974,440</u>	<u>348,810,000</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9,820,12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23,385,360)	(1,014,329,7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483,205,486)</u>	<u>(1,014,329,763)</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809,231,046)</u>	<u>(665,519,763)</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20,820,475)</u>	<u>3,893,322</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48,725,876	41,079,475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8,674,414	207,594,939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497,400,290</u>	<u>248,674,414</u>

(三) 现金流量表-公司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的资产管理费收到的现金	4,797,582,852	3,212,930,731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收到的现金	26,003,809	27,450,28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296,689,204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495,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7,263,676	585,883,6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57,539,541	4,321,264,656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633,384)	(4,857,0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60,923,831)	(763,044,837)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495,000,000)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129,326,3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1,649,213)	(1,774,657,1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13,206,428)	(2,671,885,4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4,333,113	1,649,379,2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962,454,165	3,458,593,99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3,446,605	197,985,5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到的现金净额	147,828	233,10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5,3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46,048,598	3,656,836,0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10,001,472)	(4,229,839,7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6,212,634)	(90,694,8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96,214,106)	(4,320,534,6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9,834,492	(663,698,554)

(三) 现金流量表-本公司 (续)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000,000,000)</u>	<u>(1,000,000,000)</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000,000,000)</u>	<u>(1,000,000,000)</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1,068,848)</u>	<u>267,905</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93,098,757	(14,051,440)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504,234	112,555,674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291,602,991</u>	<u>98,504,234</u>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集团

2020年度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92,694,848	500,607,008	178,849,662	5,967,833,373	7,839,984,891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净利润	-	-	-		4,383,602,173	4,383,602,173
其他综合收益	-	201,205,665	-			201,205,665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	-	-	236,244,470	-236,244,470	
股利分配	-	-	-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三、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393,900,513	500,607,008	415,094,132	8,115,191,076	10,424,792,729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集团 (续)

2019年度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20,338,368	500,607,008	82,868,324	5,133,965,059	6,737,778,759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净利润	-	-	-		1,929,849,652	1,929,849,652
其他综合收益	-	172,356,480	-			172,356,480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	-	-	95,981,338	-95,981,338	
股利分配	-	-	-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三、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92,694,848	500,607,008	178,849,662	5,967,833,373	7,839,984,891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公司

2020年度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34,299,061	500,607,008	178,810,333	5,537,915,294	7,351,631,696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净利润	-	-	-	-	4,198,318,790	4,198,318,790
其他综合收益	-	161,857,610	-	-	-	161,857,610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	-	-	236,244,174	-236,244,174	-
股利分配	-	-	-	-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三、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96,156,671	500,607,008	415,054,507	7,499,989,910	9,711,808,096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公司 (续)

2019年度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2,338,567	500,607,008	82,844,090	4,799,636,020	6,370,748,551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净利润	-	-	-	-	1,834,245,517	1,834,245,517
其他综合收益	-	146,637,628	-	-	-	146,637,628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	-	-	95,966,243	-95,966,243	-
股利分配	-	-	-	-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三、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34,299,061	500,607,008	178,810,333	5,537,915,294	7,351,631,696

（五）财务报表附注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及本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说明

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所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1）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及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本集团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3）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即交易发生当月月末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

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即交易发生当月月末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等。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或者
-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b)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有活跃市场报价的、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通过备抵项目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通过备抵项目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d)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为按照返售协议约定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的票据、证券、贷款等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价。相应买入的金融资产无需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e)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通过净利润反映公允价值变动的证券及可供出售证券等金融工具，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对其进行计量。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

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6）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本集团向金融机构转让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处置终止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仍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电子数据处理设备、运输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等。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数据处理设备	3年	3%	32.33%
运输设备	4年	3%	24.25%
办公设备及其他	5年	3%	19.40%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9）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主要为电脑软件系统，电脑软件系统按使用年限 5 年平均摊销。

本集团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10） 研究与开发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装修费，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2） 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

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a）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b） 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14）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

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5）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1）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1）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

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16） 收入确认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a） 资产管理费收入

本集团根据委托资产管理协议约定的管理人报酬的计算方法，按权责发生制计算确认管理费收入。

（b）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

（c） 手续费收入

手续费收入为资管产品及公募基金认购、申购、赎回费收入和证券代理销售佣金收入等。本集团于资管产品及公募基金在指定条件下发生相关交易时确认认购、申购、赎回费收入，于证券承销完成时确认收入。

（1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18） 风险准备金

(a) 按企业年金基金管理费收入计算提取的风险准备

根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企业年金基金银行账户管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劳社部发[2006]40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1号《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以及投资管理合同，本集团按照合同约定的提取标准和时间，从企业年金基金管理费收入中计提20%的风险准备金，及时足额划入投资管理风险准备金账户，专项用于弥补本集团管理的每个投资组合发生的企业年金基金投资亏损。风险准备金产生的存款利息收入纳入风险准备金管理。

(b) 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保监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银发[2018]106号文），本集团按照资产管理产品管理费收入的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余额达到产品资产净值的1%时可以不再提取。

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保险资产管理产品管理暂行办法》（保监会令2020年第5号），保险资管产品包括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组合类产品和银保监会规定的其他产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12号），同一基金管理人所管理采用摊余成本法进行核算的货币市场基金的月末资产净值合计不得超过该基金管理人风险准备金月末余额的200倍。自该规定施行之日起，基金管理人的风险准备金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应自施行之日下个月起将风险准备金的计提比例提高至20%以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基金管理公司提高准备金提取比例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7]39号）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风险准备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证监会令第94号），本公司自2020年11月起按照基金管理费收入的10%从税后利润中提取风险准备金，其余额达到基金资产净值的1%时可以不再提取。风险准备金使用后余额低于基金资产净值1%的，本公司应当继续提取，直至达到基金资产净值的1%。

本集团运用一般风险准备进行的投资根据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计入相关金融资产科目，一般风险准备专户存款列示于银行存款科目，产生的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在所有者权益中列示。

一般风险准备主要用于弥补因金融机构违法违规、违反资产管理产品协议、操作错误或者技术故障等给资产管理产品财产或者投资者造成的损失。

(19)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并按直线法确认。

（20） 利润分配

拟分配的利润于股东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1）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22）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集团 2020 年度主要从事资产管理经营，其他业务收入占比很小，因此本集团未编制按业务分部的分部报告。本公司主要收入来自中国，因此本集团无需编制按地区分部的分部报告。

(23)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a) 金融资产的分类

管理层需要就金融资产的分类做出重大判断，不同的分类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b) 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对于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根据是否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判断是否相应计提减值准备。

(c) 运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尽可能使用市场参与者在金融工具定价时考虑的所有市场参数，包括无风险利率、信用风险、外汇汇率、商品价格、股价或股价指数、金融工具价格未来波动率、提前偿还风险等。然而，当缺乏市场参数时，管理层就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贷风险，市场波动率等方面作出估计。使用不同的估值技术或参数假设可能导致公允价值估计存在较重大差异。

(d) 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的判断

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控制由本集团担任资产管理人的结构化主体时，需要管理层基于所有的事实和情况综合判断本集团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其他方的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如果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那么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在判断本集团是否为主要责任人时，考虑的因素包括资产管理人对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取得的薪酬水平和因持有结构化主体其他利益而面临可变回报的风险敞口。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这些因素发生变化时，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e) 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的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无

②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③前期差错更正

无

4、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和表外业务的说明

①或有事项

无

②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③表外业务的说明

开放式基金及保险资管产品注册登记业务交易代付款项

作为本集团管理的非上市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及直销机构，根据相关业务规则，本集团通过以本集团名义开立在商业银行的清算总账户和直销账户，进行各类交易款项的收付。

作为本集团管理的保险资管产品的产品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及直销机构，根据相关业务规则，本集团通过以本集团名义开立在商业银行的清算总账户和直销账户，进行各类交易款项的收付。

上述账户不在本集团财务报表内反映，于2020年12月31日的余额及相应的资金来源列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 清算总账户	51,691,357	5,304,352
银行存款 - 直销账户	1,084,811,955	1,959,433,775
合计	1,136,503,312	1,964,738,127
应收投资者认申购款	88,313,215	44,206,122
应收基金/产品赎回款	1,136,153,311	402,551,545
应收基金/产品转换款	176,222,126	71,390,408
应收分红款	759,392	11,041,660
应收手续费	163,690	114,750
合计	1,401,611,734	529,304,485
应付基金/产品认申购款	(98,458,431)	(65,748,103)
应付投资者赎回款	(1,138,003,182)	(402,554,600)
应付基金/产品转换款	(176,222,126)	(71,390,408)
应付红利款	(759,392)	(11,041,659)
应付手续费	(47,314,298)	(1,155,399)
应付利息	(34)	-
预收账款	(1,072,152,055)	(1,937,736,121)

其他应付款	(5,205,528)	(4,416,322)
合计	(2,538,115,046)	(2,494,042,612)

5、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1) 于2020年12月31日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点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公司持股		表决权比例
				直接	间接	
泰康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资产管理及相关咨询业务	港币3亿元	100%	-	100%
深圳泰康资产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私募股权及资产管理业务	人民币1亿元	100%	-	100%
北京泰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资产管理及相关咨询业务	人民币1亿元	100%	-	80%
天津市北泰鑫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	经济、财务、法律咨询等	人民币0.12亿元		100%	80%
张家港泰康共赢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张家港	经济、财务、法律咨询等	人民币0.12亿元		100%	80%
泰康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香港	企业财资中心	港币7亿元	-	100%	100%
泰康海外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投资平台	港币100元	-	100%	100%
Taikang Kaitai (Cayman) Holding	开曼	投资平台	美元5万元	-	100%	100%
Taikang Kaitai (Cayman) Special Opportunity I	开曼	投资平台	美元5万元	-	100%	100%

所有子公司已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注：上海德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TKAMC Travelling Investment Limited为本公司非保险子公司，由于本公司未实际出资，故未纳入合并范围。

(2) 于2020年12月31日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结构化主体名称	控股比例	实体规模	业务性质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FOF 建泰 1 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992,900	资产管理产品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鼎泰优享资产管理产品	100%	592,036	资产管理产品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鼎泰安享资产管理产品	100%	592,289	资产管理产品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稳泰价值 4 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1,238,630	资产管理产品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纯泰 7 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2,016,097	资产管理产品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纯泰 8 号资产	100%	2,010,173	资产管理产品

管理产品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纯泰 9 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2,001,882	资产管理产品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纯泰 10 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2,001,882	资产管理产品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益泰 10 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999,180	资产管理产品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益泰优选 11 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2,008,371	资产管理产品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益泰 12 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2,008,371	资产管理产品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益泰新享 22 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2,003,504	资产管理产品
泰康中证港股通地产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6.38%	25,088,237	证券投资基金
泰康中证港股通 TMT 主题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2.44%	30,903,883	证券投资基金

(注)本集团附属子公司和纳入合并的结构化主体均以12月31日为其财务年度的终止日。

6、财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

(1) 货币资金

	2020年 12月31日 本集团	2019年 12月31日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2019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库存现金	23,268	22,800	14,852	13,842
银行活期存款	409,680,737	173,333,127	246,833,484	98,002,203
风险准备金专户	504,895,941	321,534,175	504,895,941	321,534,175
结算备付金	50,561	609,050	-	-
存出保证金	1,010,364	527,726	809,655	488,189
合计	915,660,871	496,026,878	752,553,932	420,038,409

本集团在银行开立风险准备金专户，用于存放风险准备。本集团对该专户的提取、划转等程序均需要告知相关托管银行。该专户银行存款属于使用目的受限的资产。

(2) 应收账款

本集团应收账款明细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收关联方款项	2,884,924,307	50%	1,207,852,946	46%

应收其他第三方款项	2,905,261,108	50%	1,427,553,023	54%
合计	5,790,185,415	100%	2,635,405,9695	100%

本公司应收账款明细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收关联方款项	2,841,018,013	50%	1,195,439,968	46%
应收其他第三方款项	2,883,592,550	50%	1,418,383,561	54%
合计	5,724,610,563	100%	2,613,823,529	100%

(3) 定期存款

到期期限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12月31日 本集团	12月31日 本集团	12月31日 本公司	12月31日 本公司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61,240,360	257,181,711	20,000,000	183,000,000
3个月至1年(含1年)	346,000,000	60,000,000	346,000,000	60,000,000
合计	407,240,360	317,181,711	366,000,000	243,000,000

(4) 固定资产

本集团2020年固定资产列示如下：

	电子数据 处理设备	办公设备 及其他	运输设备	合计
原值				
2020年1月1日	135,886,683	11,763,697	3,755,074	151,405,454
本年购置	15,762,756	553,431	-	16,316,187
本年处置	(3,664,429)	(83,454)	-	(3,747,883)
2020年12月31日	147,985,010	12,233,674	3,755,074	163,973,758
累计折旧				
2020年1月1日	101,294,331	7,923,020	3,642,420	112,859,771
本年计提	17,999,515	1,655,789	-	19,655,304
本年转销	(3,546,022)	(51,583)	-	(3,597,605)
2020年12月31日	115,747,824	9,527,226	3,642,420	128,917,470
账面价值				
2020年12月31日	32,237,186	2,706,448	112,654	35,056,288

2020年1月1日	34,592,352	3,840,677	112,654	38,545,683
-----------	------------	-----------	---------	------------

本公司2020年固定资产列示如下：

	电子数据 处理设备	办公设备 及其他	运输设备	合计
原值				
2020年1月1日	132,848,575	11,249,923	3,755,074	147,853,572
本年购置	15,312,365	553,431	-	15,865,796
本年处置	(2,461,566)	(52,402)	-	(2,513,968)
2020年12月31日	145,699,374	11,750,952	3,755,074	161,205,400
累计折旧				
2020年1月1日	99,017,222	7,905,269	3,642,422	110,564,913
本年计提	17,702,764	1,553,781	-	19,256,545
本年转销	(2,387,719)	(45,046)	-	(2,432,765)
2020年12月31日	114,332,267	9,414,004	3,642,422	127,388,693
账面价值				
2020年12月31日	31,367,107	2,336,948	112,652	33,816,707
2020年1月1日	33,831,353	3,344,654	112,652	37,288,659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未发生固定资产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5) 无形资产

本集团及本公司2020年无形资产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原值		
2020年1月1日	244,853,208	244,107,120
本年增加	68,119,000	67,071,912
本年减少	(4,718,878)	(4,491,200)
2020年12月31日	308,253,330	306,687,832
累计摊销		
2020年1月1日	117,565,337	116,896,425
本年提取	41,151,976	41,023,003
本年转销	(4,666,668)	(4,491,200)
2020年12月31日	154,050,645	153,428,228

账面价值

2020年12月31日	154,202,685	153,259,604
2020年1月1日	127,287,871	127,210,695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无形资产均为电脑软件系统。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未发生无形资产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6) 应交税费

	2020年 12月31日 本集团	2019年 12月31日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2019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企业所得税	989,479,586	450,129,419	972,506,951	431,703,040
代扣缴个人所得税	11,981,054	7,681,652	11,740,274	7,534,266
增值税及附加	470,879,412	229,168,491	462,377,360	220,096,694
合计	1,472,340,052	686,979,562	1,446,624,585	659,334,000

(7) 盈余公积

本集团及本公司盈余公积列示如下：

	2020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500,607,008	-	-	500,607,008

	2019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500,607,008	-	-	500,607,008

根据公司法、中国有关财务规定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本年实现净利润(减弥补亏损，下同)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经股东会批准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股东会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8) 利润分配及未分配利润

依照本公司章程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有关规定，本公司一般按下列顺序进行利润分配：

- ①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②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③按资产管理产品的管理费收入的一定比例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④按股东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其金额按公司章程或股东会的决议提取和使用；

⑤支付股东股利。

2020年5月13日，经泰康资产2020年度股东会批准，本公司向股东支付股利2,000,000,000元(2019年：1,000,000,000元)。

(9) 其他业务收入

	2020年度 本集团	2019年度 本集团	2020年度 本公司	2019年度 本公司
咨询费	367,290,325	211,620,106	360,501,359	201,994,989
其他	6,008,356	5,958,064	5,962,959	5,916,375
合计	<u>373,298,681</u>	<u>217,578,170</u>	<u>366,464,318</u>	<u>207,911,364</u>

(1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0年度 本集团	2019年度 本集团	2020年度 本公司	2019年度 本公司
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23,268	22,800	14,852	13,8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10,741,662	174,469,903	247,643,139	98,490,39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买入返售资产	1,045,395,000	-	1,043,945,000	-
三个月内到期的定期存款	41,240,360	74,181,711	-	-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497,400,290</u>	<u>248,674,414</u>	<u>1,291,602,991</u>	<u>98,504,234</u>

注：由于风险准备金属于使用用途受限的资产，因此上述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未包含风险准备金。

(六) 审计报告的主要意见

本公司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

本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泰康资产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对本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公司为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经营范围不包括保险业务，因此无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四、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公司将风险管理视为公司经营管理和业务活动的核心内容之一，建立了与自身经营相适应、与委托人要求相匹配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切实维护委托人和股东权益。

（一）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董事会是公司风险管理最高决策机构，对公司风险管理体系的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及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审批公司风险管理政策、制度、风险限额，审议风险评估报告及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协调和监督风险管理工作的开展，监督评价风险管理制度的执行及效果。

公司建立“三道防线”风险管理架构。各业务部门、子公司、分支机构为第一道防线，积极对日常经营中各类风险进行识别、评估和控制，在公司风险管理政策、制度及限额要求下开展业务；风险控制部、信用评估部、合规法律部、另类投资风险控制部、投后管理部、公司财务部、品牌宣传部等部门为第二道防线，负责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合规风险、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等领域的统筹组织和管理，从公司、投资组合、资产个体等多层次管控风险，并对第一道防线的风险管理工作实施监督；审计部为风险管理的第三道防线，负责对第一、二道防线的工作进行检查、事后稽核、审计。

（二）风险管理总体策略及执行情况

公司秉承独立性与融入性相结合的风险管理理念，从传统的被动式、底线式的管理向主动式风险管理转型。主动式风险管理强调投资是有目的、有意识地承担适度风险的行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要确保公司在投资和各项经营活动中的风险被发现、被认知、被理解，并将风险水平控制在合理范围之内。

围绕风险管理策略，公司风险管理部门综合宏观经济环境、金融市场变化等因素，对不同的资金来源、产品类型和收益目标采取差异化管理，建立委托人、公司管理层、投资部门和投资经理的“四维风控”体系。委托人维度：公司作为专业投资管理机构，在充分了解委托人风险偏好和收益目标的基础上，根据委托人的需求制定风险规划并做好风险控制；公司管理层维度：从公司股东和管理层角度出发，打破板块间界限，监控和分析公司整体层面的风险水平；投资部门维度：以支持投资部门日常投资绩效和风险管理为目标，从业务板块、产品/账户、投资经理等三个

层面进行充分的风险与业绩揭示；投资经理维度：以组合业绩与风险归因为抓手，以各类资产风险分析体系为依托，通过与投资经理开展高频、深入的沟通，建立良好的互动机制，实现主动式风险控制。

为及时有效应对突发事件，确保公司正常运行，保证资金安全和运用的有效进行，公司建立了突发风险应急预案体系。针对业务风险、公司治理、自然灾害、公共卫生、信息安全等领域制定专项预案，以统一领导、分级管理、及时应对的原则设立了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响应机制，对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报告和事后保障工作做出部署安排，以科学合理的方式处理突发事件，控制其可能造成的损失。

（三）风险评估

1. 投资风险

公司建立了三层级的风险绩效平台，进行高效的风险评估、分析和预警：第一层级是年度风险限额体系；第二层级是关键风险指标体系（KRI）；第三层级针对不同资产和账户类别，分别建立了固定收益投资风险绩效分析体系（FRPA）、权益投资风险绩效分析体系（ERPA）、第三方风险绩效分析体系（IRPA）和年金风险绩效分析体系（PRPA）。此外，针对非公开市场投资板块，公司建立专业的投前风控和投后管理团队，通过项目分级、跟踪监测、事件管理、危机处置等一系列规范化的流程操作，实施强有力的项目风险管控。

市场风险：公司针对固收、权益、衍生品等不同资产的特性，分别建立市场风险量化风险指标体系，通过计算债券久期、DV01、在险价值（VaR）、最大回撤、夏普比例、 β 等分别对利率风险、价格波动风险等进行度量，并结合压力测试、敏感性分析、风险归因等强化风险预警的有效性。

信用风险：公司建立严谨、审慎的内部评级体系，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备选库管理、授信额度控制和低信用等级产品信用风险管理。为提升信用风险预警的前瞻性，公司基于市场价格建立隐含评级体系，及时捕捉个券信用风险变动信息。组合层面，通过评级分布、行业、地区分布等关键风险指标的限额管理进行风险控制。

流动性风险：公司设立流动性管理的职能部门，将流动性风险监控指标纳入公司内控监测体系，并和投资部门共同保持账户资产的流动性，维持合理的资产结构，且注重与负债的流动性匹配。此外，密切关注市场环境对投资资产流动性的影响，做好融资管理，确保公司可以用合理成本及时获取资金，满足流动性需求。

2. 其他风险

操作风险：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的内部操作流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及监管合规风险，但不包括战略风险和声誉风险。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形成了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检查的三道防线，建立了覆盖各项业务和经营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有效的防范了操作风险的发生。公司操作风险主要表现为由于流程不规范、人员操作疏忽、系统设备因素、外部因素等引发的风险。公司积极开展操作风险管理，通过对操作风险的识别与分析、改进与防范、内部报告、培训等措施，不断优化和完善公司操作风险管理体系。

战略风险：战略风险是指由于战略制定和实施的流程无效或经营环境的变化，而导致战略与市场环境和公司能力不匹配的风险。公司已建立战略发展规划机制与战略风险管理体系，并采用过程监督和结果监督两种方式，对战略规划的执行过程进行控制，确保公司战略得到有效贯彻实施。

声誉风险：声誉风险是指由于公司的经营管理或外部事件等原因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公司负面评价，从而造成损失的风险。公司重视与媒体沟通交流，持续完善敏感新闻监测机制，并对声誉风险相关制度及时修订，以便从制度上对声誉风险进行防范。2020年进一步强化了公司对内对外宣传力度，做深做细品牌管理工作，同时进一步完善信息披露工作，有效提升了公司品牌。

合规风险管理：合规风险是指公司及员工因不合规的经营管理行为引发法律责任、财务损失或者声誉损失的风险。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合规风险防控体系，通过开展合规审核、合规检查、合规风险监测、合规考核以及合规培训等，有效预防、识别、评估、报告和应对合规风险，建立通过规章制度、明确公司员工行为规范，为公司员工执行合规要求提供指引。公司建立了独立三道防线的合规管理框架，确保三道防线各司其职、协调配合、有效参与合规管理，形成合规管理的合力。各部门履行合规管理的第一道防线职责，对其职责范围内的合规管理负有直接和第一位的责任。合规管理部门履行合规管理的第二道防线职责，向公司各部门的业务活动提供合规支持，组织、协调、监督各部门开展合规管理各项工作。合规法律部是具体负责公司合规风险管理的独立职能部门，通过开展合规培训向公司各部门宣导合规要求，通过对各项业务采取事前事中审查、事后监控或调查等多种方式进行合规风险控制。审计部履行合规管理的第三道防线职责，按公司审计计划对公司的合规管

理情况进行独立审计。

五、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公司为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经营范围不包括保险业务，因此无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六、偿付能力信息

公司为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经营范围不包括保险业务，因此无偿付能力信息。

七、其他信息

（一）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2020年公司严格遵守《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在公司业务开展过程中履行关联交易识别、审批、报送及信息披露程序，按照一般商业条款以及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进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未发现损害任何一方及其股东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

1. 重大关联交易

（1）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批准，公司于2020年3月25日与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委托服务协议，向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服务费用20,257万元。

（2）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批准，2020年1月23日公司与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泰康人寿委托投资资产管理费协议（2019年至2021年）》，交易金额不超过90亿元。2020年2月25日公司与泰康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签署《港股通组合投资顾问费补充协议》，交易金额不超过6,900万元。

（3）2020年3月21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批准，审议通过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度第1次累计重大关联交易，交易金额为106,394,171.23元。公司于2020年4月17日受托认购平安信托博信一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计划融资人为泰康拜博医疗集团有限公司，担保人为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金额为1.5亿元。2020年4月27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泰康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与

Taikang Kaitai (Cayman) Special Opportunity I 签署《借款合同》，交易金额约 2,070 万美元。

(4) 2020年4月17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批准，审议通过2020年度公开市场业务重大关联交易，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开市场交易关联方关于五类公开市场业务合计预估关联交易额不超过11,750亿元；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暨向泰康保险集团派发股利的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向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派发股利1,988,233,528元。

(5)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批准，2020年7月6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泰康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与中国嘉德（香港）国际拍卖有限公司签署《借款框架协议》，协议项下借款金额上限为1亿港元。

(6) 2020年6月17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批准，公司审议通过与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度第2次累计重大关联交易，交易金额为94,303,098.81元；审议通过与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1次累计重大关联交易，交易金额为94,215,905.06元。公司于2020年6月29日与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产品顾问服务框架协议》关联交易统一交易协议，协议有效期至2022年12月31日，预估协议项下关联交易金额为14.45亿元。泰康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于2020年10月30日、2020年11月4日向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泰康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增资11,000万港元。

(7)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批准，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与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IT 共享服务合同》《运营共享服务合同》《财务共享服务合同》关联交易统一交易协议，协议有效期至2022年12月31日，预估协议项下关联交易金额为2,202万元（IT 共享）、75万元（运营共享）、469万元（财务共享）。

(8)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批准，公司于2020年7月31日与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泰康之家（北京）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转让股权关联交易额为21.72亿元。泰康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2020年9月4日与向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泰康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增资9000万港元。

(9)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批准，2020年9月17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泰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设立、募集并管理张家港泰康乾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泰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泰康共赢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员工跟投平台发生管理费关联交易额3.6亿元，共同投资关联交易额0.21亿元。2020年11月6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北

京泰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设立、募集并管理张家港泰康乾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泰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泰康共赢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员工跟投平台发生管理费关联交易额1.4亿元，共同投资关联交易额0.11亿元。

（10）2020年11月27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批准，审议通过与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度第3次累计重大关联交易，交易金额为140,813,471.23元；审议通过与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2次累计重大关联交易，交易金额为133,767,764.4元。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发起设立泰康-保单贷款1号资产支持计划，底层基础资产包含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金额为2亿元。

（11）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批准，公司于2020年12月28日受让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个人养老保障产品所持有的非标项目，交易金额约4.89亿元。

2. 统一交易协议

2020年我公司新增签订四份关联交易统一交易协议，包括与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金融产品顾问服务框架合同》，协议项下发生金额约8,995万元；与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IT共享服务合同》《财务共享服务合同》《运营共享服务合同》，协议项下发生金额分别约为243万元、53万元、16万元。以上统一交易协议项下执行金额均未超过合同预估金额。

（二）更换会计师事务所

本公司自2012年度起聘用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为法定审计事项的第三方审计机构，截至2019年度普华已提供8年法定审计服务。

为遵守中国银保监会《保险公司财会工作规范》（保监发〔2012〕8号）关于保持会计师事务所独立性和建立审计轮换制度及集团化经营模式下的财会管理相关要求，公司重新选聘法定审计事项第三方审计机构。经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0年度外部审计师。

（三）消费者权益保护

1. 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重大信息

根据《关于银行保险机构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体制机制建设的指导意见》（银保监发〔2019〕38号），本公司已在董事会下设“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确保各项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有效实施，实现消费者权益保护目标。

2. 消费投诉及处理情况

2020年，本公司收到中国银保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转办投诉0件。